



天涯诗海

## 父亲

(外一首)

■ 富永杰

这么多年,父亲总是佝偻着  
一步一步,平整着  
汹涌而出的风雨雷电  
这么多年,儿女们都进城了  
只有父亲守在乡下  
经营着老屋、园子、牛羊  
以及三亩二分地和余生的  
天空

这么多年,每次进城  
父亲总是拎着满满的菜、  
油、醋、面……  
没喝完一杯茶就要走  
这么多年,日子如雪  
父亲总要把脚下的路扫了  
又扫

好让我们的来往变得轻缓  
这么多年,父亲总是把自己  
当做永不打烊的旅馆  
而我一直是午后,那个  
打开保险箱的小偷

## 小插曲

刚刚的温馨像流水一样遇  
到了阻塞  
明亮的灯光下  
男人握紧了拳头,女人两  
手叉腰

他们的脸上青筋乱颤  
只差一厘米的距离  
就要将彼此的心摔了出去  
一厘米的距离之外  
六岁的儿子跑进了卧室  
像一个大人一样  
经过一番演说后  
让两颗远离的心又砰砰砰  
地

挨在了一起

## 城市的雾

■ 张宏宇

雾,城市的纱  
在钢筋水泥间,游走徘徊  
它轻抚着高楼,又缠绕着  
街牌

缥缈朦胧,笼罩着  
都市人快节奏的脚步  
渗透城市里的呼吸

城市的雾,很大  
融进整个清晨的热情  
看不清十字路口  
看不清高楼的身影  
但你的身边  
亮着的是一双双眼睛

城市的雾  
来得快,走得也快  
你捕捉不到它的激情  
当你想去抓一把  
一个喧嚣且忙碌的姿态  
便出现在了你的眼前

城市的雾  
将一切纷扰掩埋  
有着说不出的故事  
聚光灯闪一下  
便让你的心情  
有了悸动的感觉

城市的雾  
让人们迷茫,在雾的尽头  
或许就有新的方向  
从雾中,一座城市由浅入深  
从迷茫到清晰  
鲜亮着立体起来

百家笔会

## 阳光故乡路

□ 周伟

故乡的路程其实很近,却离我很远。

我站在笔直的水泥村道旁,望而却步。当俯下身来时,我看见成群结队的蚂蚁。顿时,我觉得自己渺小得像一只蚂蚁,甚至还不如一只蚂蚁。它们也许小得只是一只蚂蚁,也许贱如草根,却总是无比的勤劳、团结和强大。潮湿温暖肥沃的土地,是它们的安身之处、立足之地、生命之本。你看着,一只只蚂蚁,总是一起工作,一起建筑巢穴,一起捕食。一只只,拉的拉,拽的拽,即使是一只超过它们体重百倍的螳螂或蚯蚓,也能被它们轻而易举地拖回巢中。它们尽管没有飞翔的翅膀,只能从低处爬行,但也能跃上树枝,登上高楼。

有一天,我读到美国学者吉姆·罗恩说过的一段话,他认为蚂蚁有令人惊讶的四部哲学。第一部:永不放弃;第二部:未雨绸缪;第三部:期待满怀;最后一部:竭尽全力。这是多么令人叹服的哲学!读完,我的心灵也为一颤!

原本,我远不如一只蚂蚁。蚂蚁有很强的求生欲望,我们常常看见被水淹没的蚂蚁,它们总是努力地挣扎,拼命地爬上爬下,找寻生命的出口,脱离危险和困境。是的,热爱生命的蚂蚁启示我们,我们也应该热爱自己宝贵的生命。生命是短暂的,生命更是美好的。感受生命,

珍爱生命,生命之花才会绽放出永不凋谢的花朵……

然而,小时候的我讨厌蚂蚁。对于养蚕,我却很上心。奶奶常常抚摸着,笑说我像一个蚕宝宝:白白的,肉肉的,胖胖的,嫩嫩的。奶奶见人就说,宝宝馋,宝宝蚕;蚕宝宝,蚕宝宝,饱养蚕宝宝呢!奶奶还说我跟蚕宝宝一样,整日地吃了睡,睡了吃,养得白白胖胖,滑嫩光鲜。奶奶说,尽管那时候日子过得紧巴,一家人总是勒紧裤带省下来给我吃。奶奶还跟人说,养蚕宝宝跟养儿没有什么两样,都娇嫩得很,冷不得热不得。冷时,要用干柴干草给蚕宝宝取暖。这样,蚕宝宝才会长得快,长得好。

如奶奶说的一样,转眼间我也长大了。长大了的我来到了城里,来到城里的我似乎忘记了蚕生长的全过程。或许是我只记得饱养蚕宝宝的幸福和快乐,或许是奶奶没有跟我细说蚕长大后破茧成蝶的道理。其实,我应该早就知道的,只是孩童时的我贪玩,懵懵懂懂。及至我在学校里才学到这样的书本知识:长大了的蚕,过了一段时间后,便开始蜕皮。约一天的时间,它不吃不睡也不动。蚕经过第一次蜕皮后,就是二龄幼虫,然后每蜕一次皮,就增加一岁。通常,蚕要蜕皮四次,成为五龄幼虫,才开始吐丝结

茧。这时,五龄幼虫需要经过两天两夜的劳累,才能结成一个茧,并在茧中进行最为痛苦的最后一次蜕皮,成为蛹。最后,蚕破茧而出,约十天后,羽化成为蚕蛾,破茧而出,获得新生。

破茧成蝶,无疑是心灵的一处驿站,是生死轮回的一个美梦,是生命的一次复活,是人生的一种境界。为了美、为了自由、为了大爱、为了希望……蚕能破茧成蝶,况且人乎?于我来说,一切一切的困境和痛苦,又有什么可怕!放眼望去,大地上到处都是一个个白茧,圆圆的,温润的,堆积如丘,阳光点点照耀着,晶莹剔透,光彩夺目,天地间一派幸福和梦幻。

静下心来,我猛然觉得:一个个白茧,是一处处安心的天地,无穷的丝是它对大地缕缕不绝的爱,一只只飞蝶,是一个个生命在绽放,梦想在放飞。我不禁感慨良多,唏嘘不已。

安静的时候读古人,发现古人高明睿智,佛心慧语。大诗人白居易感唱最多,在《初出城留别》中有“我生本无乡,心安是归处”,《种桃李》中有“无论海角与天涯,大抵心安即是家”等语。东坡居士也说:“此心安处是吾乡。”

是的,大地永无乡,心安是吾乡。人在凡尘,不如意之事十之八九,但常想一二,心存阳光,快乐相

随。俄国历史上著名的探险家欧文·姆斯是第一个活着走出塔克拉玛干大沙漠的人。当人们追问其秘密时,他笑着回答:“心存阳光,你就是自己的神。”

我看到乡村最美最朴实的风景——女人和鸡。鸡是农家的宝贝,吃饭靠它,穿衣靠它,娃娃读书靠它,添置家物什也靠它……一切的一切,都靠女人养鸡,从鸡屁股里抠出几个蛋钱。那时的农村,家家都要买几只小鸡仔养着,这样,女人心里才有底。女人身前身后,离不开跳上跳下啄食的鸡仔。在女人看来,自家的儿女也是一只只小鸡仔,养着,就有了盼头。如今的乡下,开销早已不是从前的模样,家家的“鸡仔”也都走出门去,引吭高歌,唱响生活。唯一不变的是,在家的女人还是那样笼养着鸡,晒着和煦的阳光,怀想着从前。

我沿着小溪走出村庄,小溪还是那样缓缓地流淌,悠悠地哼唱,阳光一点儿一点儿地追赶着,一路走走停停,听小溪不停地歌唱。看行云流水,看春光点点,看万物淡然……远处,有三两孩童骑在牛背上,一个个悠然自得,大声地念诵着《三字经》……犬守夜,鸡司晨。苟不学,曷为人。蚕吐丝,蜂酿蜜。人不学,不如物……”带着晚霞一起回家。他们的背后是绵延的大山,安宁而又平和。

四季回音

## 木芙蓉

□ 刘南昌



大地覆霜,谁能独立寒秋?

迎春、桃花、连翘、紫李,这些只知道在春天里争奇斗艳的主儿,一听霜雪的威名,早就收起包袱,匆匆地走了。

栀子、石榴、凌霄、紫薇,这些在夏季里伸胳膊亮腿打擂台的姐妹们,临门一脚的时候,偏偏如溃堤之水,一股脑地泄了。

菊花?傲骨倒是有了,只可惜嶙峋瘦弱,与萧瑟阔达的寒凉相比,有点弱不禁风。

山茶花?怒放的姿态有了,然而小家碧玉,与铺天盖地的秋风秋雨匹敌,仍然力不从心。

只有木芙蓉,像个奔驰而来的勇士,潇潇洒洒地撑起整个秋天。

老奸巨猾的秋天,悄悄使用障眼法,将白露变为白霜,夏花哪知它的把戏,一个个难逃生死。

然而木芙蓉,早就识破秋天的诡计,早晨故作粉嫩的白面书生,摇曳着飘逸稚嫩的身姿,秋天看见了,在鼻孔里哼哼两声,心想:这模样,也敢与我抗衡?谁知过了中午,白面书生摇身一变,成了满脸通红的“关公”,张开无数把大刀,威风凛凛地立在秋

光里,秋天拿它一点脾气都没有,只能发出“弄色芙蓉”的浩叹。都说川剧里的变脸是绝活,这木芙蓉应对秋天,一日而三变,也是绝活。

其实,面对冷酷的秋天,木芙蓉并不是一个人在战斗。随便找一株木芙蓉看看,你会发现,每个枝头,一朵素白色,就会有一朵粉红色。因此,木芙蓉又叫“鸳鸯芙蓉”,通俗点说,木芙蓉本身就是双胞胎、龙凤胎的化身,面对外敌,姊妹同心,其利断金。

木芙蓉绝不是有勇无谋的莽夫,它如花木兰,既有“万里赴戎机,关山度若飞”的气魄,又有“当窗理云鬓,对镜帖花黄”的柔情。你看,一枝花,一簇簇,气宇轩昂又绰约多姿,神采奕奕又妩媚柔情。

木芙蓉也不是嫌贫爱富的势利小人,即使扎根贫瘠的土壤,它依然欣然接受,开出映红鲜丽、锦段镜空,无怪乎柳宗元赞叹“有美不自蔽,安能守孤根”。

有胆识有颜值的木芙蓉,立在秋冬里,管它万类霜天,管它天寒地冻,灼灼然,灿灿然,在枝头繁复盛开,轻盈欲飞。

## 稻草人

(外一章)

□ 南飞

你穿着谁的旧衣裳?戴着谁的旧草帽?从春天站到冬天,从去年站到今年,你累不累?

荷锄而立的祖父,有时候望你一眼,然后用草帽扇风。额头冒汗的爹,有时候望你一眼,然后弯腰挥镰。你骑着牛,望你,也望那些飞来飞去的乌鸦和麻雀。

当蚂蚁搬运粮食,你搬运着鲜为人知的孤独和内心的风雨。

当祖父坐在碾盘上解开衣衫,耐心地捉虫子时,你伫立田野,耐心地捉月光带来的花香和寂静,捉那些若有若无的光阴和天籁。

你把月亮望成一把镰刀。那把镰刀,一定收割了什么;你把月亮望成一口井。那井中的清澈,是谁的泪?

风吹着云朵和天下粮仓。风吹着你的沉默和盼望。风吹着扑面而来的神秘和苍茫。

## 青花瓷

祖母的房间里阴暗,潮湿。当阳光透过小窗和亮瓦射进房内,我看见光线中的灰尘悄然浮动。祖母乌黑发亮的木柜上,两只青花瓷,像亭亭玉立的姐妹,不离不弃。一只青花瓷上,画着荷花和鱼,另一只画着奔月的嫦娥。我仿佛听见嫦娥的裙子,被风吹动的声音……

祖母用青花瓷装过花生、豌豆和鸡蛋,装过窗外的天籁,装过自己的笑声、叹息和咳嗽。

后来,一只青花瓷,陡然下落不明。另一只青花瓷,被一个爱吹笛子的青年买走了。

那是一个从城市来到农村劳动的小伙子,他的衣服很旧,胡子很长,脸很黑。

风吹着桂树的叶子。我望着他抱着青花瓷远去的背影,一抬手,摸到腮边的泪。

时光荏苒

## 古镇戏事

□ 董宁

我们那是古镇,岁月的深巷里,吹箫人、捏面人的师傅满街来回走,卖彩球和冰糖葫芦的小摊位,还有各种货铺摊,更是惹眼和逗人。但最热闹的,还是古镇的戏事。

乡亲们过大年,或收拾完农活有了闲,记忆中的乡戏就一场接一场地开始上演了。古镇街中心有一处戏园子,来看戏的人一拨接一拨,像赶年会的。小孩子不懂戏路,更不知故事的曲折离奇,但比大人还兴奋,哪儿热闹就往哪儿钻,戏园子自然成了开心的乐园。那时我是个戏迷,虽猜不透这穿了长袍阔袖的古装戏,但逢戏必看。哪天有一场没到,心里就直痒痒,像瘪了的气球一样,打不起精神来。

戏园子里看戏的人爆满,台下可是个热闹地,一排排简易座位上人影晃动,清凉的空气里流动着看不见的热流。老爷爷、老奶奶、小媳妇、壮如牛的庄稼汉,还有跑前跑后的顽童,都拥挤成了一锅粥,戏园子成了人声鼎沸的热闹窝,古镇的乡土民风热闹事儿,像是都来这里聚会了。

棒鼓手“啪、啪、啪”几声脆打,台上三锣敲响过,戏要开演了。垂幕一拉开,台下翻地一片井然,一双双如珠的大眼睛静止了一般,几尺舞台让眼要看乱阵脚的戏客都屏住了神,乱哄哄的戏园子转眼成了安静的讲堂,左冲右突的热闹劲儿,一下子跑散了,乡亲们赏戏的好时光,说来就来了。

戏台上,长袍甩成了旋风,高帮靴踏出一阵烟。小丫鬢着一身花套衣,迈着碎步缓缓走来。耿直

黑脸暴怒无常,打着转儿“喳喳”地叫个不停。倜傥的书生便是另一个模样,扇子一滑,像掠过一缕春风。演员一个个走进角色里,戏台像是穿越时空走来,演员观众近在咫尺,却又隔世遥远,相望但不能相拥。前台西征,烈马腾空,武将操戈,战旗舞起西风。又是盔甲嘶吼,跟斗翻滚,擂鼓震天,酣战卷起尘烟。演员一头埋进戏中走不出来,一场场战事淹没了,忽又从历史的隧道中跑出来。观众十米观景,一眼却看到千里之外,看到北宋,看到南陈,看穿了世间美丑和爱国豪情。

古镇戏台上,我一场接一场地看过好多戏,如《杨家将》《木兰从军》《精忠报国》《将相和》《大闹天宫》《武松传》等。这些虽是乡戏,上演在小镇的舞台上,却自有天然野趣之美,像自然长成的一颗颗珍珠,打小深埋在记忆中。《杨家将》中,杨门三代英勇杀敌,保家卫国,杨门家事经久传诵;《花木兰》中,巾帼英雄花木兰,忠孝节义,代父从军,巾帼事迹可赞可歌;《精忠报国》中,岳飞忠心耿耿,气贯长虹,明月为之泣声动容……演员个个使出了本事,有的唱腔圆润甜美,有的又唱得悲悲切切,声泪俱下,台下翻地一片唏嘘。还有的声音轻柔细腻,高亢处,却又如百灵高飞。热闹的乡戏,把乡亲们唱得豪情满怀,一会儿又抹泪掩面。它唱活了乡韵,唱活了岁月,唱活了古镇。

戏散,窄斜的小道上,三五成群的乡亲们仍没从戏中走出来,一位老奶奶扯着嗓门说,这秦桧咋就这样祸害人呢。

都市表情

## 不用遗憾

□ 曹慧娟

的样子,他提出了结婚,她同意了。她觉得自己终究还是个有福气的女子,在这样的年纪,还能遇到这么温和体贴又英俊的他。

结婚前几天,他们的好朋友帮他们收拾新家,有他和她单身时的一些物品,其中,也包括各自的旧相册。大家翻出来看,于是看到了最年轻时候的他们。

那时候的他,那样英俊挺拔,穿白衬衣和牛仔裤,戴很酷的腕表,眼神里,带着不羁的味道。而那时候的她,也有那么一点点的胖,但非常漂亮,眉目中,满是清高,满是骄傲。

有朋友“呀”了一声,对他俩说,可惜你们没有早几年碰上,那才真的叫金童玉女。

他笑了,她也笑,却都没有说话。那一刻,他们心里都很明白,幸好,他们没有早几年遇到,不然不会走到一起。那时候的他,叛逆不羁,喜欢那种个性冷酷的消瘦女孩,并不是她那种。而那时候的她,对男孩子更是格外挑剔,要求对方品貌俱佳,更要守时,讲信用。最容不得男人迟到,从不给他们任何辩解的机会……他们,就是这样,因为挑剔,因为不够宽容,在最年轻的光阴里一再错过爱情。

而现在,他们都在情感的磨砺中成熟起来,内心不再浮躁不安,渐渐宽厚而平和,都懂得了为对方着想。现在碰上,对他们来说,才是最好的。

所以,真的不用遗憾,没有在最青春美貌的时候遇见你,因为我们要的,终究不是那一场哪怕足以天崩地裂的爱恋,而是天长地久的温暖相伴。